

肇庆市高要区内河河道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合作协议编制服务采购需求书

序号	类别	内容
1	项目名称	肇庆市高要区内河河道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合作协议编制服务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肇庆市高要区水利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地址：肇庆市高要区南岸街道新城路25号， 联系人：刘先生，联系电话：0758-8393408。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咨询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 2. 中介机构必须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备案。
5	项目概况	项目建设内容系对肇庆市高要区白诸水、大端水、新桥中心排渠、云路水、大榕水、大湾水、横江河（高明河支流十四）高要区段、杨梅水、西围水、笋洞水、双金河、宋隆河、刘村水、莲塘排洪渠、莲塘水1#共计15条总长299.39km的内河河道进行水环境综合治理（清淤疏浚排涝）。项目建设总规模为1508.09万m ³ 理论最大河床沉积物储量。本项目水环境综合治理清淤范围内理论最大河砂总储量为484.56万m ³ ，理论最大淤泥总储量为1025.52万m ³ ，评估河段不涉及采砂规划或采砂计划中的相关河段。

6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提供合作协议编制服务，合作协议编制须包含以下内容： 项目概况、项目涉及的权力转移、项目投融资与财务管理、 风险识别与分配、违约责任等。
7	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	按照合同双方 自行约定。
8	公开选取方式 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总价（报价区间309600—625650元）。 3. 计价标准参考国家计委关于印发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 收费暂行规定的通知（计价格[1999]1283 号）收费标准计 取，服务金额为：625650元。
9	服务时间	从合同签订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
10	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 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 等。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按合同实际签订为准。
11	结算方式	根据合同约定结算费用
12	违约责任	按合同实际签订为准
13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按合同实际签订为准

肇庆市高要区水利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2026年2月10日